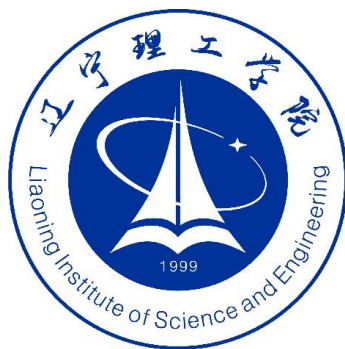


辽宁理工学院

2015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二〇一六年八月

目 录

学院概况	1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2
一、人才培养定位、目标及服务面向	2
二、本科专业设置	2
三、在校生情况	3
(一) 学生人数	3
(二) 招生及生源情况	5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5
一、师资情况	5
(一) 师资队伍数量、结构	5
(二) 课程主讲教师情况	5
二、教学条件	5
(一)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5
(二) 教学用房情况	6
(三) 实验教学条件	6
(四) 图书资料	6
(五) 信息资源及应用情况	6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7
一、教学建设	7
(一) 专业建设	7
(二) 课程建设	8
(三) 教材建设	9
二、教学改革	9
(一) 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	10
(二) 教学内容及教学方法的改革	10
(三) 考核体系的改革	11
(四) 教师能力提升	11
(五) 实践教学改革	12
第四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14
一、明确教学的中心地位, 加强教学质量监督队伍建设	14
二、完善教学管理文件, 加强教学制度体系建设	14

三、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15
(一)完善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15
(二)教学检查制度.....	15
(三)教学质量跟踪制度.....	16
(四)教学质量工作考核制度.....	16
四、强化过程管理,以学风促教风.....	16
第五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17
一、应届本科生基本情况.....	17
(一)毕业生情况.....	17
(二)攻读研究生情况.....	17
二、就业情况.....	17
三、学生满意度.....	17
第六部分 特色发展.....	18
一、构建的人才培养新模式.....	18
二、强化实践教学环节,注重实践能力培养.....	18
三、建立“能力实训、专业实习、引导就业”有效衔接的实践教学机制.....	18
第七部分 需要解决的问题	19
一、进一步调整专业结构.....	19
二、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19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提高教师素质.....	19

学院概况

辽宁理工学院始建于1999年，原名渤海大学文理学院，2004年3月经教育部批准转设为独立设置民办本科学校，是一所由辽宁省政府主管，以理工科为主，理、工、经、管、文协调发展的全日制多科性大学。

辽宁理工学院占地756197.1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达203230平方米。现有全日制本科在校生5197人，教师321人，设有7个系和商务技术学院与公共教学部。学院共有物流工程、网络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风景园林、汉语言文学、财务管理、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等28个本科专业，已招生27个本科专业，涵盖文学、法学、经济学、教育学、管理学、工学、艺术学7个学科门类。

学院坚持应用技术类型的办学定位，培养思想道德素质高，专业理论知识扎实，实践动手能力与适用岗位工作能力强，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和竞争精神，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技术型人才。通过实施“强化能力素质、引导自主学习、实施分流培养、支持多元发展、积极创新创业”的应用型人才教育培养体系，办好以发展工科专业为主，理、工、经、管、文协调发展的全日制多科性省属民办普通本科学校。

学校立足应用技术型人才培养定位，始终坚持人才培养质量生命线的办学理念，把人才培养质量作为衡量学院办学质量的标准，形成领导重视教学、政策倾斜教学、经费优先教学、管理服务教学、舆论宣传教学的良好氛围；不断加大教学投入，狠抓教学质量，加强人才培养的改革力度加强特色专业建设，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教学管理和科学研究的水平不断提高，教学条件显著改善。

学院始终坚持对学生素质的教育，注重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强化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培养；坚持“因材施教，分流培养，强化能力，就业导向”的指导思想，建立了“自主学习，多元发展”和“自我管理，突出特色”的管理模式，建立实习基地、与多家单位校企合作、联合办学，建立校内外多个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实现教育、实践、实习、就业无缝连接。

学院坚持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加强教学管理，不断加大学科专业建设力度，扎实推进教学改革，形成了完善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一）办学定位

学院坚持应用技术类型的办学定位。

（二）人才培养目标定位

培养思想道德素质高，专业理论知识扎实，实践动手能力与适用岗位工作能力强，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创新精神和竞争精神，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人才。

（三）服务面向定位

坚持校企合作，产、学、研结合的办学办学模式，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和应用型人才，提高学校在地方经济建设中的作用与影响。

二、本科专业设置

学院现开设有 28 个本科专业，已涵盖文学、法学、经济学、管理学、工学、教育学、艺术学等 7 个学科门类。

表 1 辽宁理工学院本科专业设置及招生情况表（2015）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修业年限	学位授予门类	招生情况	2015 年招生情况
1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四年	经济学	已招生	已招生
2	030101K	法学	四年	法学	已招生	已招生
3	040202K	运动训练	四年	教育学	已招生	已招生
4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四年	教育学	已招生	已招生
5	050101	汉语言文学	四年	文学	已招生	已招生
6	050201	英语	四年	文学	已招生	已招生
7	050207	日语	四年	文学	已招生	未招生
8	050302	广播电视学	四年	文学	已招生	未招生

9	08060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四年	工学	已招生	已招生
10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未招生
11	120201K	工商管理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未招生
12	120202	市场营销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已招生
13	120203K	会计学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已招生
14	120304	财务管理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已招生
15	120401	公共事业管理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未招生
16	120801	电子商务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已招生
17	120901K	旅游管理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已招生
18	130202	音乐学	四年	艺术学	已招生	未招生
19	130401	美术学	四年	艺术学	已招生	未招生
20	130502	视觉传达设计	四年	艺术学	未招生	未招生
21	130503	环境设计	四年	艺术学	已招生	已招生
22	120601	物流管理	四年	管理学	已招生	未招生
23	130310	动画	四年	艺术学	已招生	已招生
24	050303	新闻学	四年	文学	已招生	已招生
25	050304	广告学	四年	文学	已招生	已招生
26	082803	风景园林	四年	工学	已招生	已招生
27	120602	物流工程	四年	工学	已招生	已招生
28	080903	网络工程	四年	工学	已招生	已招生

三、在校生情况

(一) 学生人数

2015年，学院在校生人数共5497人，全日制本科在校生5197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94.55%；专科在校生人数300人。

表2 辽宁理工学院全日制本科在校生情况统计表（2015）

序号	系别	小计	专业	15级	14级	13级	12级
1	文法系	232	法学	35	75	59	63

2		422	汉语言文学	88	86	61	187
3		213	广播电视学		69	56	88
4		38	新闻学	38			
5		38	广告学	38			
6	外语系	138	日语		55	38	45
7		555	英语	96	102	89	268
8	管理系	252	工商管理		72	54	126
9		243	会计学	48	49	79	67
10		467	财务管理	167	113	65	122
11		212	旅游管理	71	52	48	41
12		89	公共事业管理		2		87
13	经济贸易系	278	国际经济与贸易	49	71	53	105
14		111	物流管理		55		56
15		295	市场营销	76	69	51	99
16		57	物流工程	57			
17	信息技术系	3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10	82	51	57
18		50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50
19		245	电子商务	54	79	46	66
20		54	网络工程	54			
21	体育系	159	运动训练	28	51	38	42
22		296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65	76	50	105
23	艺术系	45	音乐学				45
24		32	美术学				32
25		249	环境设计	50	55	56	88
26		98	动画	38	23	37	
27		29	风景园林	29			
合计				1191	1236	931	1839

（二）招生及生源情况

2015年，我院有19个本科专业招生，计划招生人数1370人，其中：普通本科1070人，中职本科300人。我院面向全国12个省（市、自治区）招生，省外招生355人，约占招生总数的25.91%，第一志愿录取率为67.18%；省内第一志愿达到69.86%。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情况

（一）师资队伍数量和结构

学院高度重视师资队伍建设工作，以全面提高教师素质为中心，以培养优秀教学团队、教学骨干为重点，从学院实际出发，制定了一系列提升教师素质和教学能力的措施和办法。通过举办教学经验交流会、示范课和精品课建设、教学带头人和教学骨干的遴选等活动，强化教师队伍建设。同时，聘请企业、行业专家做专题报告，及时传授本专业的的新知识和新技能，形成了一支学历结构、职称结构、年龄结构和学缘结构较为合理的师资队伍。

截至2015年12月，学院有专职专任教师227人，聘请校外教师94人，双师型教师40人，聘请多名外籍教师，生师比为1：17.8。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以上职称的68人，占教师总数的30%；硕士以上学历的127人，占教师总数的55.9%；45岁以下的教师182人，占教师总数的80%。

目前，我院有省级优秀教学团队1个，省级青年骨干教师5人，院级学术带头人和骨干教师22人，专业带头人8人。

（二）课程主讲教师情况

2015年学院累计开设课程546门，教授主讲的课程为76门，占总课程数的13.9%；全院教授职称的教师30人，承担本科课程的比率为100%。

二、教学条件

学院始终把改善办学条件作为实现学院发展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工作，经费投入优先教学，并把改善条件和加强管理相结合，使教学设施和条件得到充分利用，满足了学院人才培养的需要。

（一）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院坚持财务资金预算向教学一线倾斜，制定了一系列经费管理办法，并根据实际需要设立教学专项经费投入，如：科研奖励、学科建设经费、教改经费、创新创业经费等，优先保障教学经费的投入。办学以来，累计投入近 5.82 亿元。2015 年共投入教学经费 5846 万元，其中本科教学日常运行费 1105 万元，生均 2130 元；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1088.26 万元，生均 1980 元；本科实验经费 103 万元，生均 199 元；本科实习经费 44.5 万元，生均 82.07 元。

（二）教学用房情况

学院占地面积 756197.1 平方米，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38934.15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26.67 平方米，其中实验室面积 62830 平方米，生均 12.06 平方米；图书馆面积 2.1 万平方米。学生宿舍面积 58806.32 平方米，生均 11.29 平方米。

（三）实验教学条件

学院根据教学要求，逐年增加教学仪器设备预算，增添、更新教学仪器设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价值 4113.88 万元，生均 7898 元。学院现有各类功能教室 150 多个，计算机 4500 多台；拥有 4 个实训中心和 33 个实验室、20 多个学生创业实践平台，建有院级创新创业实训平台 3 个，每学年度可承担的实验教学人次数达到 125630 人次，为促进创新人才成长、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打下坚实的基础。

2015 年，学院为了加快工科专业的建设步伐，加大了教学实验设备的投入，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398 台套，价值 172.21 万元，比去年增长了 4.19%，使我院实践教学条件得到了明显提高。同时，整合实验室资源，大幅度提高了实验设备的利用率，为提高我院教学质量、加强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能力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四）图书资料

图书馆馆藏图书 67.6 万册，生均 130 册；电子图书 10 万册；电子期刊 14000 种。

2015 投入图书购置经费 17.67 万元，新购纸质图书 6800 册，年购新书生均约 2 册；全年到馆读者 36 万人次。

（五）信息资源及应用情况

校园信息化是以校园网络为基础，从教学环境、教育资源到教学科研活动全部信息化。其特点在于利用信息技术把学校教育科研机构、教育科研基础设施、教学资源等进行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使得校园内的教师、学生利用计算机网络进行各种教学、科研和管理等活动。2015 年，我院的校园网可以向全院师生提供高质量基本网络服务，部分应用支持系统与信息服务系统在校园网上平稳

运行。在学院的大力支持下，还对学院的官方网站以及学院各个部门的二级网站进行了整体改造，对排版和美化进行大力开发和整改，使校园网建设内容更丰富多样、配色更赏心悦目，配合学院的宣传工作，将学院以及各个部门的信息真实充分的反映到互联网上。

2015 年，信息化校园建设共投入经费 158.98 万元，建有网络信息点 1065 个，校园网出口总宽带 100m，电子邮件系统用户 300 个，数字资源量总计 1 TB。我院还扩充了原有的电子书资源，有 10 万册的电子书充实进图书馆的网络资源空间，完善了图书馆在线资源查询系统，可以使广大师生非常方便，直接查找图书馆内的藏书，明确自己借阅的目标。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学院坚持应用技术类型的办学定位，立足于培养思想道德素质高、专业理论基础扎实、实践动手能力与适用岗位工作能力强、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和创新精神、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应用技术型人才。通过实施“强化能力素质、引导自主学习、实施分流培养、支持多元发展、积极创新创业”的应用型人才教育培养体系，办好以发展工科专业为主，理、工、经、管、文协调发展的全日制多科性省属民办普通本科学校，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一、教学建设

（一）专业建设

1、坚持社会需求和学生就业导向，调整和优化专业结构。

自 2014 年转设以来，我院根据转设为理工学院的办学标准要求及学院未来的发展方向，结合目前学科专业布局，针对缺乏理工科专业、专业设置与社会需要结合不够紧密、特色优势不够明显、专业布局与理工类学校发展要求不甚吻合等不足，本着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需要的原则，制定了《辽宁理工学院关于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的意见》，在依托现有学科专业的基础上，淘汰社会竞争力较弱、就业率不高的专业，增设具有发展潜力与优势、适合区域经济发展需要的工科类新专业。

2015 年，我院对公共事业管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音乐学三个专业申请停招，日语、广播电视学、工商管理、物流管理专业暂缓招生，对法学、国际经济与贸易、运动训练专业减少招生。同时，按照转设后重点建设与实体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相关的工程、技术类紧缺专业要求，增设了网络工程、物流工程、风景园林三个本科专业和机械制造与自动化、汽车检测与维修技

术、供用电技术、焊接技术及自动化、计算机网络技术、社会体育、物流管理、商务英语 8 个专科专业，使学科专业设置更加适合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

2、加强内涵建设，提升专业质量。

截止到 2015 年，我院现有的 28 个本科专业中，共有 13 个专业参加了辽宁省教育厅组织的专业综合评价。为了进一步加强专业内涵建设，学院依托辽宁省本科专业信息填报平台，以专业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为基础，“以评促建”，进一步明确了专业建设和发展的方向，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不断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2015 年，我院会计学专业通过了辽宁省新设本科专业评估。

2015 年，学院根据辽宁省内涵建设的通知，建立了院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试点专业 2 个，转型试点专业 1 个，实现了以质量为核心、突出特色的内涵式专业建设模式。

（二）课程建设

1、各专业选修课与实践教学学时比例。

2015 年学院共开设课程 546 门，各学科专业的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为：经济学为 16.09%，法学为 10.1%，教育学为 12.55%，文学为 11.20%，工学为 11%，管理学为 10.05%，艺术学为 9.8%；

各学科专业的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比例为：经济学为 26.33%，法学为 23.3%，教育学（体育类）为 26.02%，文学为 25.1%，工学为 32%，管理学为 25.6%，艺术学为 43.2%。

2、深化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

根据人才培养定位和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为了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增强学生的实践动手能力，我院加强了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建设，在开设创业基础、求职技巧、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等 8 门公共必修课的基础上，增设了创新性思维与创新方法、成功心理学、创新能力实践、创业学、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等公共选修课程；在专业课程体系中融入创新创业教育内容，设置专业技能和创新创业模块，采用“理论+实践”的开课方式，增加实践教学环节，增大实训课程的比重，充分挖掘各类专业课程中的创新创业资源建设，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为学生提供优质的创新创业指导。

3、加强精品课和示范课建设。

依据《辽宁省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的实施办法》，学院制定了《辽宁理工工学院精品课建设实施办法》，建立遴选建设、规划培育制度，投入专项经费，加强精品课和示范课建设。2015 年，通过一系列申报及评审工作，共评出院级精品课 6 门，示范课 8 门。

4、完善公共必修课程的建设。

为了更好地适应学院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需求，实现“以学生为中心，因材施教，分流培养”的教育教学改革目标，完善对公共必修课的课程体系建设，自2015年开始，对非英语专业学生的《大学英语》课程和《数学》类课程实施“分流培养，分层教学”的教学模式。

依据专业特点及不同的培养目标，本着“先分流，后分层”和“自愿”的原则，把全校非英语专业学生的《大学英语》课程分为两大模块、5种类型，《数学》类课程分为6种类型，制定不同的培养目标，有针对性的改革教学内容、教学模式和考核方式，明确课程管理流程。通过对课程教学的改革，进一步完善了课程设置，加强了课程体系建设。

5、加强公共选修课的建设

为了强化学生基本素质教育，学院严格公共选修课的管理，加大公共艺术教育、人文素养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的课程比重，对新增的公共选修课实施规范化建设，完善课程管理流程，规范学分认定及抵顶制度，为学生个性发展提供切实的支持。

（三）教材建设

1、完善教材选用制度。

依据《辽宁理工学院教材管理办法》、《辽宁理工学院名教材建设实施办法》，严格教材的遴选制度，加强教材质量的考核，改革自编教材管理制度，加强对教材选用质量的监管，明确规定教材选用的标准及程序，严格执行选用审批制度。选用教材注重学科的前沿性和教学适用性的统一，与该门课程在教学中的地位 and 作用相适应、与学院培养人才的层次和规格相匹配，坚持最优、最新和最适用原则。

2015年，共征订教材347种，其中：“十一五”国家规划教材占36%，面向21世纪教材占14%，教育部推荐教材占2.9%，重点出版社教材占19.6%，马克思主义工程教材占1.2%，国内外优秀教材占8.9%。

2、加强自编教材建设。

加强“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材建设，支持教师积极参加编写符合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具有科学性、先进性、适用性的优秀教材，充分发挥教材在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中的基础性作用。《C语言程序设计》获批辽宁省第二批“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省级规划教材。

二、教学改革

明确人才培养目标，推进人才培养机制的改革创新，依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辽宁理工学院实际，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进一步完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召开由校内专家、专业教师、社会行业企业成功人士参加的教学管理及教学改革

工作研讨会，深化教学管理及教学工作改革，强化能力培养，确保人才培养质量。

（一）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

1、**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方案。**立足于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重视学生素质教育，加大实践教学比例，强化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培养。

增设公共选修、创新创业、能力实训、学生自我设计课程模块，建构突出专业特色、有利于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课程体系；

增大实践教学学时比例，强化实验、实训、实习等实践教学环节，使实践学时占专业教学总学时的比例达到 30%以上，着重培养学生的技术技能和创新创业能力；

制定并实施了《辽宁理工学院创新创业学分管理办法》，将创新创业学分纳入专业培养方案，支持鼓励学生积极参加科学研究、技术创新、创业实践、专业竞赛等活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激励学生取得创新创业成果，为未来就业打下坚实基础。

2、**特色培养模式的创新和改革。**坚持“因材施教，分流培养，强化能力，就业导向”的指导思想，建立了“自主学习，多元发展”和“自我管理，突出特色”的学习及管理模式。

制定了《辽宁理工学院学分制管理办法》和《辽宁理工学院关于学分制下学业管理的补充规定》，扩大学生自主选择学习内容、学习方式的自主权，支持学生根据自己的优势、兴趣和未来就业取向，选择考取研究生、双学位、第二学历、辅修专业、专业认证以及外出联学等多种方式，使学生建立起合理的知识体系和综合实践能力，促进多元发展，提升就业竞争力；

自 2015 级新生开始，指导学生制定符合学生个性特点的学业规划，明确四年学业的总体目标以及每学年的阶段性目标，增强学习自觉性、避免盲目性；

鼓励学生把专业理论学习与社会实际紧密结合起来，关注企业、行业、实务部门的实际问题，在实践活动过程中深化专业理论学习内容、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制定并落实《辽宁理工学院学生知行测评暂行规定》，注重学业过程考核和实践成果考核。

（二）教学内容及教学方法的改革。

1、**完善课堂教学管理制度。**修订了《辽宁理工学院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实施办法》、《辽宁理工学院任课教师授课规范》，考核主讲教师、教材、教学大纲、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试方法、教学资源建设等情况，对课程进行有效评估。

2、**改革教学方法。**学院通过精品课建设、教师授课大赛、微课大赛、示范课评选等方式，引导、鼓励教师改革传统的教学方法，结合课程及教学内容的特

点积极探索启发式、案例式、项目目标式的教学方法，注重实践教学环节的有效安排，建立“理论+实践”的课堂教学模式，促进教学过程由知识传授向能力培养转化。2015年，我院共召开2次全院教师教学经验交流会，2次教师授课大赛，评选院级精品课8门，教师参加市级及以上授课大赛26次，获奖10余次。

3、加强教学研究工作，注重教学成果的转化及实际应用。依据《辽宁理工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学院坚持开展教学研究项目立项工作，设立专项经费资助立项项目的研究与实践。2015年度，我院有51位教师获批市级及以上科研立项，辽宁省教育厅实用新型专利两项，国家外观专利一项。

这些项目的实施，极大的促进了教学研究的深入和教学质量的提高。

（三）考核体系的改革

1、改革考试方式，把对日常学习情况的考核与期末考试有机结合起来。考查课采取“平时+期末作业”，专业主干课采取“平时+期末闭卷”，一般考试课采取“平时+期末开卷”，两课采取“平时作业+期末开卷”，公共英语课采取“平时+期中+期末试卷”，计算机类采取“平时+期末上机”等。个别实践环节较多的课程，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理论考试与技能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增强了学生实践动手能力。

2、根据不同专业特点及学生知识水平的差异，对公共大学英语课和数学课实施分级考核的方式，将平时成绩和期末试卷设定为不同的比例，实现了“因材施教、分流培养”。

3、试题库建设。为了加强考风建设，严格考试管理，使我院的考试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对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和部分专业主干课实施试题库管理，为进一步推进教考分离、提高教学质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教师能力提升

1、进一步改革科研管理模式，提高教师的科学研究能力。修定《辽宁理工学院科研管理办法》、《辽宁理工学院科研指标要求及奖惩办法》、《辽宁理工学院科研奖励办法》，积极推进教学和科研管理工作，鼓励教师与地方企事业单位合作，共同承担市横向研究项目，主动为地方社会经济发展提供咨询服务。

2、加强师资培训。以全面提高教师素质为中心，以培养优秀教学团队、教学骨干为重点，组织全院师生积极参加各类省级以上大赛，比如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教育软件大赛、微课大赛以及大学生英语竞赛、演讲大赛等，提高教师的授课水平；办全院规模的教学经验交流会，推介教学经验，鼓励教师自觉教育育人，创新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组织专业教师参加省市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等。2015年，我院共评出院级教学带头人10名、教学骨干8名，聘期三年，并予以每月相应津贴奖励。每学期要对教学带头人教学骨干进行考核，督促其在教学团

队中发挥引领、示范作用。把其所带领教学团队的质量考核作为对教学带头人、教学骨干的重要指标，保证了全院教师素质的稳步提高。

3、加强教师间及行业内部的学术交流。积极开展学术交流活动，聘请校内外专业教师、企业、行业专家做专题报告，及时传授本专业的的新知识和新技能；安排全院规模的教学经验交流会，全面提高教师的授课水平和整体素质。2015年，我院共举办专业教师学术交流报告 12 次，外聘企业、行业专家报告 21 次。

4、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的专业实践能力。深化“校企合作”的力度，加强学校与企业间的互动交流，聘请有丰富经验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作兼职教师，采取承担实践课程和做学术讲座的形式，把生产实际中的问题及时反映到课程教学中；通过组织培训和专业见习等方式，让校内教师深入社会实践第一线，积累实践经验，使我院大部分教师既能讲授基础理论，又能传授实际技能。

（五）实践教学改革。

1、制定并实施创新创业改革方案。

按照国家、省政府关于深化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要求，我院制定了《辽宁理工学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辽宁理工学院创新创业学分管理规定（试行）》、《辽宁理工学院关于学分制下学业管理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文件，加大了实践学时在课程体系中的比率，实现了创新创业学分的转化，为教育教学管理和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的顺利进行提供组织领导和管理制度保障。

2、积极支持开展各类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活动。

制定了《辽宁理工学院创新创业竞赛活动管理办法》，依据省和国家级赛事的实施办法，确定了 21 项院级竞赛、38 项系级竞赛，明确了开展竞赛活动的指导思想、内容、方式，并把竞赛成绩记入相应学分。在此基础上，我院组织学生参加省、国家级的竞赛活动，取得可喜成绩。

3、优化校内外资源，建立大学生创新创实训平台和实践基地。

按照“工学结合、知行合一”的要求，根据学院专业特点和教学单位的实际情况，2015 年重点建设了“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中心、文法专业综合实践活动中心、财会专业实训模拟平台 3 个院级创新创业实训平台；本着“共建、共管、共享”的原则，加强学院与企业、行业 and 实务部门合作，与大连中软国际教育集团、锦州滨海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锦州广播电视台、中华网校等 20 多个单位建立了大学生校外创新创业实践基地，为学生的专业见习、实训、实习和就业创造有利条件。

4、改革实习就业管理工作。

(1) 坚持“分散实习与集中实习结合，以集中实习为主”、“专业实习与岗位就业结合，以就业为重”、“学校管理与基地管理结合，基地管理为主”的方式，使专业实习工作落实到位，卓有成效，有力推动就业。

(2) 坚持“实习就业有效衔接”指导思想，加强与 120 多个稳定实习基地的合作关系，进一步落实了共同指导、合作管理实习工作的责任，帮助、指导优秀的实习生在岗录用，实现专业教育、实习、就业有效衔接，提高就业数量和质量。

(3) 从实习基地聘任兼职教师参与实习前的专业实训，并承担在岗进行专业实践技能课的教学和考评工作任务，学院将其考评结果纳入相应课程学分，提高了学生从事实习工作的适应性，不仅受到实习单位肯定，也有利于学生顺利就业。

(4) 进一步加强了与国内外用人单位的合作关系，及时反馈人才市场动态信息及企业对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要求，采取订单式方式，进行有针对性的培养和管理，使学用一致、顺利就业。同时，积极引导学生更新观念，鼓励学生到国外及经济发达地区创业就业。

5、建立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素质教育体系。

(1) 贯彻《知行测评法》和《基本素质养成法》，注重对学生在日常生活中的基本素质考察，提高学生的自我约束能力，使学生在学习和生活中逐渐形成良好的品德。

(2) 学院制定并实施了《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岗位见习管理办法》、《辽宁理工学院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实施意见》、《辽宁理工学院教学实习管理规定》等制度，通过社会调查和专业见习，让学生尽早了解专业的社会应用、人才的市场需求状况、岗位实际工作等情况，并形成调查报告，把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结合起来，运用基本理论解决实际问题，发现社会问题，解决社会问题。2015 年，共有五千多名学生上交社会实践调研报告及总结一万余份。

6、加强对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

学院制定了《辽宁理工学院关于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规定》、《辽宁理工学院关于学士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从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指导、写作格式、结构、答辩、考核以及违纪处理等方面做了详细说明和要求，进一步完善了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标准，严格了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对毕业论文（设计）的组织领导、指导教师责任和检查评估等作了具体规定。学生均能在教师的指导下，选择适合自己的研究或设计课题，并围绕课题查找、搜集文献资料，了解把握研究现状，设计研究技术路线，形成研究思路，选择研究方法，制定研究计划及预期进展等过程均有指导及监控，加强毕业论文答辩环节的检查，强化重要时间点的检查及毕业论文（设计）的抽查工作，并由督导教师进行个别问题的指导。

第四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坚持以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全面推进“五位一体”的本科教学评估制度建设，通过参加新建本科院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本科专业信息填报、本科专业综合评价、试办专业评估、教学质量年度报告等工作，建立健全我院教学质量监管机制，推进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提高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同时，建立教学督导负责制，定期形成教学质量监控报告，通过自我评估，强化教育督导和质量监测。

一、明确教学的中心地位，加强教学质量监督队伍建设。

学院始终把人才培养作为中心任务，坚持质量是学院的生命线，把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作为学院中心工作，狠抓落实。

建立健全教学质量监督检查的组织机构。采取党政一把手负责制，坚持定期召开党政工作会议研究重大教学工作；每学期召开一次中层以上领导参加的学院教学工作会议，确定教学工作要点，各单位围绕教学工作要点开展教学工作；每两周召开一次教学工作例会，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主持，各系、部主管教学负责人及教务处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安排近期工作，查找教学工作的不足和差距，探讨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措施，确保教学工作有序、平稳运行。

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用《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和基本要求》进行内部建设，成立以院长为组长的教学质量评估检查领导小组，坚持自查与检查、抽查与普查、专项检查与常规检查相结合的方法开展教学工作的检查评估。

二、完善教学管理文件，加强教学制度体系建设。

学院制定了《辽宁理工学院学分制教学管理办法》、《辽宁理工学院任课教师授课规范》、《辽宁理工学院教师学术道德规范》、《辽宁理工学院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评选及考核办法》、《辽宁理工学院学生评价教师教学质量实施办法》、《辽宁理工学院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实施办法》、《教学工作检查制度》、《领导干部听课制度》、《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办法》、《学生评价教师教学质量实施办法》、《考试工作人员管理办法》、《教学差错、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辽宁理工学院关于教师授课、调课、停课、补课的规定》、《辽宁理工学院教材管理办法》、《辽宁理工学院实验教学管理规定》、《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岗位见习管理办法》、《辽宁理工学院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实施意见》、《辽宁理工学院教学实习管理规定》、《辽宁理工学院关于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规定》、《关于学士学位论文

作假行为处理办法》等 45 个教学管理文件，明确了教学质量监控的评价标准及各级责任人，使教学质量监控成为日常教学管理的一部分，各司其职，建立有效的学院内部教学质量监测和调控机制。

三、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为了严格教学管理，保证教学质量，学院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实施了专家、学生、行业（企业）三方评教的模式，对专业建设、课堂教学、教风、学风等影响人才培养质量的主要因素进行全员督导、考核、评价。形成教师尽职尽责、学生主动学习的良好教风、学风，切实保障教学质量。

（一）制定《辽宁理工学院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实施办法》，完善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1、落实《领导干部听课制度》，通过督导、领导干部、同行之间的全面听课点评对教师授课质量给予综合评价。教学督导通过听课、随访、专访、巡视、座谈、专题调研和参加教研活动等多种形式进行监督。通过深入课堂听课，检查教师的授课情况，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的执行情况，教材、讲稿的完善情况，学生听课、笔记（或操作）和作业等情况；采取随机进课堂并集中听课的方式，查看日常学院教学秩序；中层以上领导通过听课保证了学院对各个教学环节的全面检查，同时对检查过程中发现有问题的教师、督导及学生评价靠后的教师、新入职教师进行重点考核、指导。依据检查结果对教师个人教学质量进行成绩评价，评价结果作为教师评优、聘职和职称评聘的重要依据。2015 年，院督导深入课堂听课 682 人次，中层以上领导深入课堂 572 人次。

2、学生评教制度。2015 年，我院修订并落实了《辽宁理工学院学生评价教师教学质量实施办法》、《学生评价教师教学质量实施办法》等制度，通过实施学生信息员反馈制度、学生教学质量测评制度，使学生能够充分参与教学质量评价。制定学生信息员反馈制度，定期召开学生信息员工作会议，并将学生的意见及时反馈给有关部门；每学期末学生填写《教学质量测评表》，从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及手段、教态、教学效果等诸多方面，为每一位教师打分。仅 2015 年，学生有 73216 人次参与数参与了评教。

3、教学观摩课制度。学院规定每个系每学期至少要做两次全院教师参加的观摩课，并由教学督导、各教学单位负责人对授课教师情况进行点评，借此加强学院规范化教学建设。

（二）教学检查制度。

学院制定了《辽宁理工学院教学工作评估检查实施办法》，从不同层面、不同角度对学院的教学工作进行全面的检查。各系、部领导负责本教学单位教学环节的全面检查及对教学工作直接指导；学院督导集中在全院层面，主要通过听课、

抽查、评估、座谈、个别指导等多种形式，了解和掌握各系、部工作情况；教务处的教学质量科主要通过定期与不定期抽查各系、部的工作完成情况，与院督导共同分析研究影响全院教学质量的共性问题，并对各系部出现的重点问题及现象进行跟踪调查，为领导决策提供建议。

1、期初、期中、期末教学检查制度。教务处依据教育部本科教学合格评估的指标要求，制定完善的教学检查指标体系，对每个教学单位每学期分三次进行全面的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予以公示。各教学单位依据学院的教学检查指标体系对本部门教学工作进行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

2、教学文件规范化检查。教务处责成教学督导每学期依据教学时间安排，对教学日历、教学大纲、教案、试卷、记分册等教学文件进行严格检查，并形成教学文件检查报告，反馈给各教学单位并限期整改。

（三）教学质量跟踪制度。

学院定期召开教师或学生座谈会，广泛听取教师、学生的意见和建议；聘请企业、行业专业人士和学生家长参与学院人才培养质量评估工作，采取调查问卷的方式，将社会满意度、就业率、学生满意度作为专业调整和衡量教育教学水平的重要依据；院长、教务处工作人员经常到各部门走访、深入课堂获取直接的一手信息。通过上述多层次多角度的教学质量信息跟踪和反馈制度，为学院保障教学质量、改进教学工作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四）教学质量工作考核制度。

学院责成各职能部门，依据专业建设及教学规范化建设的指标要求，建立对各教学单位的绩效考核制度，从教学工作、科研实训工作、实习工作、实训工作、升学工作、师资工作、学生工作等几方面进行学年考核，考核结果与各部门业绩挂钩，直接影响到每个部门的工作评级。绩效考核制度促使各部门强化内部管理，促进各部门研究教学、研究教学质量、研究培养质量，有效的保证了全院教育教学质量。

四、强化过程管理，以学风促教风。

学院通过建立“自主学习，多元发展”和“自主管理，突出特色”学习及管理模式，加强了对学生学业的管理；通过严格考试制度，严肃考场纪律，加大对考风考纪的建设，引导学生诚信考试、诚信做人；通过严格对毕业论文（设计）的管理、加强成绩管理、严格课堂管理，使学生把主要精力投入到学习和个性发展上来，保证培养质量。

在建立良好学风的基础上，任课教师更加注重个人素质的提高，自觉更新教学观念，改革创新教育教学方法，不断提高育人质量，形成良好的教风。

第五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一、应届本科生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情况

2015年，学院共有应届本科毕业生1783人，其中取得毕业资格1764人，毕业率达99%。授予学士学位人数1736人，学位授予达97.4%，优秀毕业生38人，入伍参军50人。

（二）攻读研究生情况

由于我院重视对考研学生的指导，鼓励学生积极报考研究生，针对有意向考研的学生进行特殊辅导，满足了考研学生的教学需要，学院学生的考研率逐年提高，2015年考研率达到19.41%。

二、就业情况

近年来，我院就业率均保持在90%以上，2015年我院毕业生人数1818人，就业人数1730人，就业率达到95.2%，初次就业率达到80.02%。

就业相对好的专业：我校毕业生就业单位主要集中在管理、财务、营销、文秘、计算机、体育健身、设计等领域，涵盖了学院大部分专业。学院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培养社会需要的应用型人才”的战略布局对接区域发展需求。

就业地域分布情况：毕业生在辽宁省就业的占比达82%，另有18%的毕业生分别在北京、上海、河南、河北及山东等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等就业。毕业生就业集中在本地（辽宁省）就业，这与我校“服务于地方经济建设”的定位相符合。

就业方向：我校2015届毕业生就业的单位性质覆盖了党政机关、科研设计单位、高等教育单位、中初教育单位、医疗卫生单位、其他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三资企业、其他企业这些类别。其中自主创业2%，国有企业2%，事业单位2%。外资民营企业69%，其他5.02%，体现了学院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培养社会需要的适用型人才”的办学目标。

毕业生社会认可度高，2015年学院通过毕业生跟踪调查表的形式以不低于全体毕业人数5%的比例进行调查，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的满意度为90%。

三、学生满意度

学院坚持教学质量信息的收集、反馈制度，通过定期教学检查及随机抽查、督导巡查、教学信息员反馈等方面收集信息，通过教师座谈会、学生座谈会、教学信息通报等反馈相应工作的进展情况。

2015年对27个专业学生进行了教学基本状况满意度座谈。学生对学院的培养目标、培养方案、实践课内容、学院的学风、考风以及教师授课、教师教学方

法、理论联系实际等几个方面的满意度进行调查。结果显示，学生对教学的满意度整体上呈满意和较满意状态，其中满意度达到 98.41%。

第六部分 特色发展

一、坚持“以人为本、因材施教、分流培养、强化能力、就业导向”为指导思想，构建“自主学习，多元发展”和“自我管理，突出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

本着“以学生为本”的人才培养原则，建立“强化能力素质、引导自主学习、实施分流培养、支持多元发展、积极创新创业”的应用型人才教育培养体系，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强化实践教学环节，注重实践能力培养。

立足于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学院着力重视学生的素质教育，坚持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加大了实践教学比例，通过训练、强化学生的专业主修能力，建立和完善专业实践平台和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等，强化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培养。

把课堂延伸到岗位当中，把行业专家和技术人员请到课堂当中，缩短课堂与岗位、学校与市场之间的距离，使专业培养过程能紧跟实际需求。结合专业教学组织学生见习与社会实践。如：法学专业学生到法院参加庭审的全过程、新闻学生参加电视台专题节目录制现场、旅游管理专业的学生参与酒店管理等，聘请行业、企业的专家、技术人员、组织管理者参与教学活动，如新闻专业聘请电台、电视台资深记者讲授实践性较强的课程，各专业聘请行业人员开设实用技术类课程，允许学生在实训基地完成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

三、建立“能力实训、专业实习、引导就业”有效衔接的实践教学机制。

为了使学生所学的知识能够与专业岗位充分对接，学院建立了“教学、实习和就业”三位一体的实践教学管理体系，实习岗位与学习专业相一致，实习岗位与就业结合。学院充分利用校企合作的模式，走出学校，听取实习单位和用人单位建议，依据市场需求和专业岗位特点，改革教学内容和人才培养模式，有针对性的加强学生的实习实训，大力提高毕业生的实践能力、创造能力、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培养出一大批综合素质高、专业视野广、创新能力强、主动服务社会的创新创业型人才。

第七部分 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进一步调整专业结构

自 2014 年专设以来，依据省教育厅对理工学院的办学要求，我院的专业设置存在着缺乏理工科专业、学科专业设置与社会需要结合不够紧密、特色优势不够明显、专业布局与理工类学校发展要求不甚吻合、持续发展潜力不强等不足等缺点。这就要求我们要大幅度调整专业结构，淘汰社会竞争力较弱，就业率不高的专业，增设具有发展潜力与优势、适合区域经济发展需要的工科类新专业，在十三五期间，完成以智能制造与智能控制为主体的新专业申办和建设工作的专业总数达 30 个左右，理工科专业占专业总数 50%。

二、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加大工科实验室的建设力度。按照“持续发展、长远规划、统筹安排，重点投入、保证质量、注重效益”的原则，根据规范办学条件要求及转设发展的实际，投入 300 万元，改善现有教学实验条件。“十三五”期间拟投入 2000 万元，分期建设工科专业必备的工程训练中心以及必需的专业实验室、基础实验室。

加强校园信息化建设，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完成校园监控系统的升级更新，建成便捷、有效的独立的校园网络服务系统；每年增购教学科研资料 2 万册。

整合校内资源，加强现有专业的实验室建设。在基本建设和设备配置上，本着立足先进、适用的前提下，厉行节约和高利用率的原则。重点改善办学条件较差，距离评估标准差距较大，对人才培养质量影响较大的实验室建设。对新建专业、特色专业学生专业岗位技能实训的实验室在建设上给予倾斜。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素质

针对学院在编教师中高级职称、骨干教师较少，新建工科专业急需引进教师等实际情况，面对学院民办性质、所处地域和工资待遇等困难，依据学院专业设置情况制定总体需求规划，设立专项资金，用优惠的待遇吸重点聘任新建工科专业高级职称教师及专业建设所需的领头人才。对具有教师资格的青年教师进行全员岗前培训，加强教师授课能力和基本素质培训，按照管理制度及岗位职责，规范教师考核工作，以培养为主、引进为辅，保证师资数量、提高师资队伍结构水平，形成以学术骨干教师为示范，教学水平高、科研能力较强的专兼结合的教师队伍。